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白兵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白兵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职务，其原定任期为2022年3月22日至2025年3月21日。辞职后，白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白兵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白兵先生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公司完成监事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白兵先生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0,000股，其中，直接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江阴华聚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30,000股。白兵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进行管理。白兵先生辞职后，在原定任期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将继续遵守届时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对任期届满前离任监事股份转让的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完成监事补选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17日